

# 政府视角下的高新区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

华荷锋, 杨晨

(河海大学 商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98)

**摘要:** 未来企业知识产权的管理模式将从法权型向财富型转变, 高新区对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将引领企业转型的方向, 促进其注重知识产权的运用和管理。从政府自身、政府对企业、政府对中介以及人才培养等角度提出了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策略, 以此来促进高新区企业和产业的发展、转型和升级。

**关键词:** 知识产权战略; 高新区政府; 法权型管理模式; 财富型管理模式

中图分类号: F276.4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7348(2010)10-0087-03

高新区是国家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重要抓手和依托载体, 其知识产权管理水平直接影响到高新区企业的发展和产业的升级, 同时, 也关乎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成败。因此, 研究高新区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 1 高新区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背景和路径

当前, 各地高新区的知识产权工作大多偏重于知识产权的创造和保护, 强调专利的申请量、授权量以及对知识产权法律环境的营造。但是, 目前存在知识产权管理和运用制度不完善、知识产权中介机构服务不到位、高层次知识产权人才缺乏等问题, 单纯地注重知识产权的创造和保护已不能满足未来高新区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需要。为此, 高新区应秉承国家及地方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的精神, 突出“以高新技术企业为创新主体”的高新区特色, 在原有的知识产权创造和保护的基础上, 更加注重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的完善和运用能力的提升, 以此来全面推进高新区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

自1985年美国前总统里根明确提出“重视专利政策”以来, 国外专利的应用形式由以往的专利申请、专利实施、专利转让逐步发展出专利抵押贷款、专利与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形式的组合应用、专利与标准结合、商业方法的专

利化等多种形式, 专利价值化的实现方式由专利产业化为主向专利交易化、投融资化等多种专利运营方式转变。国内学者(朱国军, 2008)也依据知识价值链模型, 以企业专利运营的基本活动与辅助活动为研究维度, 描绘了企业从专利法权型管理模式到财富型管理模式, 直至战略资源型管理模式的成长路径。所谓法权型管理模式是指企业将知识产权视为法律资产, 旨在获得产权, 关注知识产权的保护; 企业知识产权的增值渠道以专利产品化为主。财富型管理模式是指企业将知识产权视为增值资产, 其在关注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及其组合方案的同时, 运用知识产权转让许可交易化方式、质押融资方式、技术联盟等商业模式, 将知识产权货币化, 以实现知识产权的保值增值。战略资源型管理模式是指企业的知识产权战略定位于全球市场, 以掌控产业的核心技术为战略理念, 以专利交易为手段, 并能将知识产权运营战略与资本运营战略、市场运营战略相耦合, 系统性、前瞻性地审视专利技术的开发和运营。

专利应用的发展趋势和管理模式的演化, 描述了以专利为主体的企业知识产权事务由小到大、从弱到强的发展路径, 勾勒出了企业知识产权未来的发展方向。高新区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应引领和鼓励企业从法权型管理模式向财富型管理模式的转变, 在完善高新区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的基础上, 大力提升企业的知识产权运用能力, 实现

[4] 李惠娟, 朱福兴. 地方财政科技投入与科技创新的动态分析 [J]. 科技管理研究, 2008(3): 58-59.

[5] 单红梅. 1991—2003年间中国科技投入经济效果的实证分析 [J]. 系统工程, 2006, 24(9): 88-92.

[6] 唐五湘. 北京市科技投入与经济增量的T型关联度分析 [J]. 工业技术经济, 2006, 25(6): 100-102.

[7] 吕忠伟, 袁卫. 财政科技投入和经济增长关系的实证研究 [J]. 管理科学与研究, 2006, 24(5): 105-108.

[8] 朱春奎. 财政科技投入与经济增长的动态均衡关系研究 [J]. 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 2004(3): 29-30.

[9] 郭阳. 完善财政科技投入体制的政策建议 [J]. 中国财政, 2003(8): 45-47.

(责任编辑: 赵峰)

收稿日期: 2009-06-08

作者简介: 华荷锋(1980-), 男, 江苏无锡人, 河海大学商学院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为知识产权管理; 杨晨(1957-), 女, 江苏南京人, 博士, 河海大学商学院副院长、教授, 研究方向为知识产权管理。

企业知识产权的多渠道增值。

## 2 高新区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策略

本文将分别从高新区政府自身的战略性建设层面、政府对企业的引导和扶持层面、政府对知识产权中介机构的引导和规范层面、政府对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层面展开论述,以期全方位、多角度地探究高新区政府在实施知识产权战略中的作用和行爲。

### 2.1 政府自身战略性建设层面

通过完善知识产权战略工作机制、建设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制定主导产业知识产权战略规范、提升政府工作水平,为政府知识产权工作的战略转型提供坚实的基础。

(1)拓展高新区知识产权局的战略工作职能,优化配置人力资源。随着高新区知识产权工作的转型,高新区的知识产权管理的需求呈现多层次化、定制化,知识产权局应增强知识产权政策的宣传和沟通,强化知识产权政策的监督,引导高新区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转让许可、引导知识产权中介机构开展评估和交易、战略规划咨询、商业模式创新、增值型培训等服务,充实和完善知识产权局现行工作机制,增设相关机构、匹配合理岗职的管理人员,如此方能响应高新区知识产权发展之需。

(2)统筹知识产权专项基金,制定高效的激励机制。高新区在设立知识产权专项基金的基础上,制定专项资金使用的总体规划与协调机制;制定创新公共支撑平台、工程技术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机构建设项目规划,设计产业紧缺人才培养规划,合理调配资金投入,建立协调一致的政府知识产权资金激励机制。

(3)搭建高新区知识产权交易平台,拓宽知识产权运用路径。高新区应充分整合地方技术产权交易所的资源,构建符合自身特色的知识产权交易平台或地区交易所的分支机构,制定知识产权交易平台运营的规章制度和管理流程;建立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系统,为知识产权交易双方提供在线产权交易撮合服务和自主交易服务;针对知识产权价值评估组建市场化专家队伍,构建专家评价系统,对进场交易的知识产权项目进行严格、科学的分析与评估;组织开展各种专利、商标、版权的展示、推介和交易活动,定期举办各类知识产权发明人与投资人洽谈会、知识产权成果专项展示会等,有效推进知识产权交易工作的展开。

(4)制定主导产业知识产权战略,构建知识产权预警机制。高新区政府需积极推进本地行业协会的发展,着手绘制产业技术路线图;开展产业知识产权战略研究,重点加强主导产业知识产权战略研究,逐步构建主导产业知识产权预警与应急机制。通过对国内外专利信息、市场信息、综合环境信息等相关内容的搜集,对技术领域、发展趋势、专利保护地域分布等内容进行分析,提出综合性的知识产权战略咨询报告,为高新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细分行业、领域、市场,及时准确地分析和预测知识产权竞争态势,发布预警信息,及时通报和指导企业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国际知识产权壁垒,化解潜在的知识产权风险,保障高新区

产业经济安全。

### 2.2 政府对企业进行引导和扶持层面

着重引导企业制定知识产权战略规划、调整发明专利资助力度、推动企业参与技术标准的制定、制定知识产权交易化引导性政策、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投融资机制、促使企业知识产权价值由“知本”向“资本”转变。

(1)引导企业制定知识产权战略规划,推进专利战略研究。组织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战略研究工作,引导其制定符合自身实际和发展要求的知识产权战略规划,鼓励其将知识产权战略纳入到技术研发、产品制造、市场销售等全过程;选择个别技术骨干企业,支持其开展专利战略研究,对相关技术领域的专利申请进行跟踪,开展行业专利地图分析,助其构筑知识产权竞争优势。

(2)调整发明专利的资助力度,推动企业参与技术标准的制定。高新区既应重视专利申请的资助,也应引导对授权专利的奖励;重点资助能形成市场竞争力和提高市场占有率的专利;调整资助的专利结构,加大对发明专利授权、PCT 专利授权的扶持力度。拓展和完善专利奖励方式,鼓励企业建立内部的专利奖励制度。高新区还应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掌握标准制定的主动权。实施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标准培植工程,树立“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标准国际化”的发展理念,培育一批知识产权与技术标准有机结合的骨干企业,积极推动自主知识产权和重大专利技术形成技术标准,提高标准中自主知识产权的含量;建立健全技术标准中知识产权的管理制度,加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推广和运用,抢占产业发展制高点。

(3)制定知识产权交易化引导性政策,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投融资机制。高新区应完善知识产权转让许可政策,细化知识产权转让的税收优惠条款;出台知识产权许可操作指引,规范许可合同的签订;加强知识产权转让许可相关信息的宣传,帮助企业充分掌握技术信息和政策信息,引导企业进行知识产权的多渠道增值。鼓励、引导和支持金融机构和风险投资加大对知识产权实施和产业化的资金投入;支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发行企业债券或在境内外上市融资;设立政府担保基金,鼓励金融机构依法开展知识产权质押业务;支持、鼓励和推广知识产权有偿转让或作价入股;鼓励发展创业基金,促进对中小企业重点知识产权项目的实施和产业化。

(4)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促进高新区知识产权运用能力的提升。分期分批选拔一批成长型的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及专利基础工作较好的企业,作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对象;制定扶持政策,对确定为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对象的企业给予支持;鼓励有关部门和企业加大对知识产权投入的力度,多渠道筹措资金;建立信息报送及联系制度,由企业定期报送知识产权工作信息,知识产权局汇总整理后向有关部门通报,及时解决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对培育企业通过自主知识产权的创造和运用、不断发展壮大的成功案例,进行总结、宣传

与经验推广。

### 2.3 政府对知识产权中介机构进行引导和规范层面

在专利代理、知识产权法律服务等基础上拓展多层次、高附加值、定制式的服务内容,如引入知识产权管理咨询、托管、知识产权策划人才培养等增值服务业务,加速知识产权服务链的形成,推动高新区企业创新。

(1)引入知识产权管理咨询的服务,加强专业型中介机构的建设。高新区在培养、引进专业知识产权咨询机构的同时,鼓励其借鉴国外中介服务的先进经验和运作模式,积极向本地企业推介国外企业和跨国公司知识产权的先进理念和经营管理方式;鼓励企业与知识产权咨询机构加强沟通交流,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与骨干知识产权咨询机构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企业知识产权战略规划的制定、知识产权管理人员工作绩效的考核提供咨询建议;聘请海内外知识产权研究和实务专家组建知识产权战略顾问团,对高新区知识产权政策法规的制定实施及产业发展中的知识产权问题进行战略分析和对策研究,高起点开展知识产权理论与公共政策的咨询。

(2)引导知识产权托管,促进托管服务和流程规范化。引入优秀知识产权中介机构为高新区企业提供专利、商标申请、维护、转让等知识产权托管服务;协助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完善、监督和落实知识产权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监测及进行侵权预警,帮助企业实施品牌战略等;加强知识产权托管机构的资质认证和监督,规范托管工作流程、服务标准和托管保密协议;引导和建立科技企业孵化器知识产权托管制度,解决企业知识产权方面的需求,丰富孵化器服务功能。

### 2.4 政府对知识产权高端人才进行引进和培养层面

知识产权人才短缺,已成为制约高新区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瓶颈。高新区政府应一手抓培养,一手抓引进,同时优化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环境,吸引优秀知识产权人才来高新区创业发展。

(1)制定实施知识产权人才培养计划,重点培养复合型人才。加大政府在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方面的支持力度,引导企业建立相应的培训计划,重点培养知识产权管理人才、实务操作人才和咨询类高级服务人才,以解决高新区知识产权人才供需失衡的矛盾。利用地区高校知识产权学院等优质教育资源,培养懂专业、懂外语、懂法律、熟悉国际国内知识产权规则及其运用的复合型人才,特别是培养知识产权策划师类的高级咨询人才,以便为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的全局性谋划提供咨询服务;鼓励和支持中介机构积极开展与美国、日本、欧洲、香港等地知识产权专业机构的

人才培训合作。

(2)充分利用国内外资源,引进知识产权管理高端人才。充分发挥高新区鼓励留学归国人才政策的积极作用,加大对留学生和海外高层次人才的介绍力度,大力引进国外知识产权机构、跨国公司及中介事务所中的知识产权咨询策划、无形资产评估、无形资产运营、知识产权投融资等高端人才,鼓励其到高新区创业;聘请海内外知识产权研究和实务的高端专家,对高新区产业和企业发展中的知识产权问题进行战略分析和对策研究,高起点开展知识产权公共政策和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实务的研究咨询工作。

(3)优化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环境,形成创新环境的比较优势。针对知识产权人才的专业性、国际性、学科交叉的特点,积极创造有利条件,优化和改善知识产权人才的工作环境及生活环境,妥善解决好优秀人才来高新区工作的医疗保险、配偶就业、子女上学等问题;高新区可发挥各种联谊组织的作用,促进区内外知识产权专业人才的联谊和交流;针对知识产权人才专业发展需要,提供共享的专业文献、专业数据库等基础保障,形成高新区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环境的比较优势。

## 3 结语

高新区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将引领企业由法权型管理模式向财富型管理模式的转变,完善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提高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同时,高新区政府在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指导下,转变管理观念,提升管理水平,为高新区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和文化环境。

参考文献:

- [1] 杨晨,朱国军.企业专利资产运营战略研究[J].科技管理研究,2008(9):234-237.
- [2] BARNEY. Firm resource and sustained competitive advantage [J]. Journal of Management, 1991, 17(1): 99-120.
- [3] 朱国军,杨晨.企业专利运营能力的演化轨迹研究[J].科学与科学技术管理,2008(7):180-183.
- [4] 黄清华.关于高新技术开发园(区)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的建 议[J].上海企业,2007(7):26-27.
- [5] 王玉民,马维野.专利商用化的策略与运用[M].北京:科学出版社,2007:233-243.

(责任编辑:胡俊健)